

### 神經線壞死需多次植皮 傷者：無悔投身警隊絕不退縮

# 殘傷恐鏢中警 蒙面犯難追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暴徒在面罩的掩護下製造一場又一場襲警血案,至今有300名警務人員遭蒙面暴徒瘋狂襲擊受傷。在10月1日屯門鏢水傷警案中,一名便衣防暴警被蒙面暴徒用水槍射鏢水,背和手臂灼傷,需要大面積植皮且神經線壞死,恐永久傷殘。他講述心聲說:「無後悔加入警隊,亦唔會因為今次受傷而退縮!」他勉勵同袍以公正無私的態度執法。據悉,案發時在他身旁的女記者也受重傷有毀容之虞。新界北總區重案組已接手追緝兇徒,但因當時場面混亂,暴徒全部蒙面,調查工作困難重重。目前,大批涉及襲警和縱火等嚴重罪行的蒙面兇徒仍逍遙法外。



防暴警被蒙面暴徒用水槍射鏢水,背和手臂灼傷,需要大面積植皮。

該名被鏢水所傷的警員,原本駐守屯門警區反黑組,有13年的「差齡」。10月1日,他和同袍在屯門大會堂驅散暴徒期間,遭蒙面暴徒用水槍發射鏢水襲擊,背部及右手整條手臂內側位置灼傷,屬三級燒傷,因傷及皮下組織,皮肉壞死變焦黑。他本週三(2日)完成第一次清創手術,但未來仍需要再進行兩三次植皮手術,他日前口述現況並由友人撰信向同袍「報平安」。

該受傷警員表示:「雖然我今次受咗好嚴重的傷,但我無後悔加入警隊,亦唔會因為今次受傷而退縮!」他坦言這次受傷是其警隊生涯最大的挑戰之一,但會一如以往地面對,縱使知道要面對漫長的復康過程,「但傷唔會將我擊倒,我會盡快康復,變得比以前更強!」

雖然身在病榻不能與同袍並肩作戰,但他的心仍與前線同袍在一起,他提醒同袍一定要小心保護自己,同時鼓勵同袍不要忘記警察身份,繼續以作為警察為榮:「幾辛苦,幾難捱,都繼續以公正無私的態度執法。」

女記者同中招臉留疤 據悉,當時站在該遇襲警員附近的多名記者也被濺中,其中一名女攝影

記者面部和手臂也嚴重受傷,面部留下疤痕,她需要覆診和進行康復療程。警方將案件列為嚴重傷人案,由新界北總區重案組接手。

據了解,警方正翻查附近閉路電視追緝兇徒,但因暴徒眾多且個個蒙面,辨認兇手身份及搜證有困難,且蒙面兇徒即時逃離現場,時隔多日恐銷毀證據,但警方仍會堅持追查下去,並呼籲目擊者或市民提供資料。

根據香港法例第二百一十二章《侵害人身罪條例》第二十九條,意圖造成身體嚴重傷害而導致火藥爆炸等或淋瀝腐蝕性液體罪,任何人意圖使任何人燒傷、受殘害、外貌毀損、成為傷殘或身體受嚴重傷害而非法及惡意地,在任何地方放置或擺放,或對準或向任何人投擲、淋瀝或以其他方式施用腐蝕性液體或任何破壞性、爆炸性物品,不論是否對任何人身體造成損傷,均犯可循公訴程序審訊的罪行,可處終身監禁。

## 警隊止暴幾歷磨難

暴徒追擊 拔槍驅散



荃灣平暴 慘遭割傷



九龍灣騷亂 挨汽油彈



沙田暴動 遭咬斷指



暴亂以來 鏢射灼眼



6月9日 頭破血流

## 教局函各校 踐行禁蒙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姬文風)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宣佈通過《禁止蒙面規例》,教育局局長楊潤雄即於同日向全港學校發信,提醒所有學生、教職員及在學校工作者,除非有宗教或健康原因,否則在校內或校外均不應戴上口罩或以任何其他方式遮蓋面孔,並要求學校盡快將訊息通知家長,及應以上述原則訂定校本處理方法,包括如何處理沒有依從指示的學生及其他人。家委會相信此舉有助解決目前暴力困局,並呼籲各持份者共同努力,教導學生遠離違法及暴力行為。

《禁止蒙面規例》今日起生效,楊潤雄昨日在發給全港學校的信中要求學校盡快提醒學生及家長:在新規例下,任何人身處受規管的公眾集會或公眾遊行,或非法集結(包括暴動)或未經批准的集結時,使用可能會隱藏身份的蒙面物品,即屬違法。為免誤讀法網,學生外出時不要以任何方式遮蓋臉孔。

### 校內校外 不應遮臉

信中強調,人與人之間的交往,一般慣常和合理做法是不會為避免讓人識別而遮蓋臉孔的,

同學進行正常日常活動及與師長或同儕相處時絕對沒有需要,亦沒有理由遮蓋臉孔。因此,學生原則上在校內或校外均不應戴上口罩或以任何其他方式遮蓋臉孔,有宗教或健康原因除外。有關原則亦適用於所有教職員及在學校工作者,例如課外活動導師、由服務供應商派往學校提供服務的人員等。楊潤雄並期望教師和家長能以身作則,為學生樹立良好榜樣。如學生或教職員身體不適,最佳做法是盡早求醫及在家中休息。他並促請學校在這原則上訂定校本的處理方法,包括如何處理沒有依從指示的學生及其他人,局方樂意為有需要學校提供意見。

### 附範本信 通知家長

信中並夾附一封家長信範本予學校參考,提醒家長應勸喻子女切勿參與可能出現混亂、危險或違法的活動,確保家長知悉《禁止蒙面規例》的相關內容。

家委會主席湯修齊發表聲明,支持特區政府訂立《禁止蒙面規例》。「家長發覺開學之後,有學生模仿激進示威者以蒙面裝飾在校內校外出現,令沒有參與的學生感到憂慮及威

脅,亦令家長極度擔憂學生模仿暴力行為,嚴重威脅自身及他人的人身安全。」

他續說,過往很多社會學和心理學研究顯示,蒙面人更容易從事非法行為,家長極度焦慮子女模仿蒙面人的暴力行為。當蒙面人的暴力行動不停止,《禁止蒙面規例》會是解決目前暴力困局的一個有效方法,也是帶領社會回復寧靜安全的重要一步。

另外,香港學界體育聯合會表示,基於不明朗因素和顧及參加者的安全,原定今日至下周一舉行的所有學界體育比賽將會全部取消,補賽安排稍後公佈。香港理工大學亦宣佈原訂今日舉行的「教育資訊日」將會延期。教評會昨日回應指,香港近月暴力頻生,施暴者絕大部分都是蒙面人,集體犯事而又集體逃避刑責,膽子愈來愈大,嚴重危害社會。因此,訂下《禁止蒙面規例》實有迫切需要。

該會表示,教育局同步發函予全港學校,以教育角度解釋《禁止蒙面規例》,讓各持份者理解其迫切性,亦為學界所支持,並期望學界要團結,將情、理、法結合,守護學生,再按校情處理學生罷課事宜,讓校園回歸常態。

## 蒙面暴衝乃亂源 李家超：立例止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煽暴派為保護暴徒,一再聲稱禁蒙面法會影響集會自由云云。

保安局局長李家超表示,過去22年香港的示威遊行中,大家都不會戴口罩,但仍然可以和平有序地表達自己的言論和意見。相比之下,當示威遊行戴口罩變成一種趨勢,無論本身的遊行示威開始時合法與否,都變成嚴重的暴力行為,「所以我們訂立這個禁蒙面法,去確保我們現在嚴峻的公共安全情況是可以受到控制。」

有記者稱,現時衝擊現場四處是催淚彈、子彈,質疑特區政府為何不讓蒙面保護自己,李家超在記者會上回應說,特區政府當然不希望任何人受傷,「但是我們回想現時香港的公共安全受到這麼嚴重的威脅的起因是什麼呢?如果沒有暴力犯法,根本就沒有警察需要執法。」

他強調,公共安全威脅的起因,是有人作出非常暴力的行為,導致整個環境危險和在場人士,包括市民、記者、警察都危險,「沒有這些暴力犯法,警方根本不需要採取一些相應的武力,且警方採取相應的武力都是因應暴力行為的嚴重性,所以歸根究底,我們是要阻止暴力行為。」

### 沒暴力犯法 警不需動武

被問到為何市民不可蒙面,警員卻可以,李家超指出,暴徒可以選擇離開現場,但警務人員在現場執行職務,「警務人員因為他的職責,他必須面對這些暴力行為,他是不可以離開崗位的,所以必須有合適的保護裝備,確保他們在執行他們任務的時候,合理地保護他們的人身安全。」

李家超補充,警員的身份是可以被識別的,包括連龍小隊,頭盔亦有編碼。同時,警方有不同的記錄、任命方法或者一些部署的文件,能夠讓人識別不同的警務人員。

## 陳茂波：絕不實行外匯管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特區政府引用《緊急情況規例條例》訂立《禁止蒙面規例》,有人質疑政府或會再引用緊急法去做「外匯管制」。財政司司長陳茂波昨日斬釘截鐵地表明「絕對不會這樣做」,強調香港不實行外匯管制是在基本法中的一個莊嚴保證。

陳茂波在記者會上指出,基本法第一百二十二條列明:「香港特別行政區不實行外匯管制政策,港幣自由兌換,繼續開放外匯、黃金、證券、期貨等市場。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障資金的流動和進出自由。」

被問及訂立禁蒙面法會否「影響香港形象」,行政長官林鄭月娥表示,香港公共安全已受到影響,正正影響了香港的法治和營商環境,所以特區政府才提出禁蒙面法,以助回復一個穩定的環境給市民或給企業。

陳茂波亦表示,香港雖然正經歷社會事件,面對內部及外部因為中美貿易摩擦擦擦引致的經濟下行壓力,但我們的核心競爭力並沒有因此而受到大的損害。他強調,只要暴力衝擊平靜下來,當社會恢復秩序,市民出行時不需要再顧慮安全,特區政府會在這事件平息後全力向外推廣香港,有信心可以繼續吸引外來的資金和投資者來香港做生意和旅遊。

## 網造謠禁「連登」 兩電訊商澄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成祖明)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宣佈引用緊急法訂立禁蒙面法,別有用心者即在網上散播謠言,意圖製造恐慌。

有人聲稱,香港兩間電訊公司應政府要求,已將一直煽暴的LIHKG(連登討論區)加入網絡黑名單,並煽動用家取消該電訊商服務。有關電訊商隨即發表聲明否認。

林鄭月娥昨日宣佈以緊急法訂立禁蒙面法,網上隨即有人造謠稱,伴隨政府實施緊急法後,特區政府將收緊言論,打壓「黃絲」大本營的連登討論區云云。有謠言則稱,香港寬頻及數碼通已將連登加入網絡黑名單,更言之鑿鑿說上述兩間網絡供應商的「用戶」曾經無法連接至「連登」,號召其他用戶取消使用該電訊商服務。

被煽暴派點名的香港寬頻即時發出聲明澄清,指網上有流言指香港寬頻已將連登加入黑名單,用戶不能使用其網絡及流動服務連接該



網站的指稱絕非事實,並強調其固網及流動通訊服務一切正常,如在連接網站時出現問題,應向相關網站查詢。

數碼通亦發表聲明,表示其流動通訊服務一切正常,用戶可如常連接至「連登」,若瀏覽「連登」網站或手機程式時出現問題,請向有關方面查詢。